**附件 5**

**2023年总第十三期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承诺书**

本单位承诺遵守《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福府办规〔2022〕11号）《2023年总第十三期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公告》及相关文件规定，并自愿作出以下声明：

1.本单位对2023年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申报材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2. 本单位承诺：我单位在线填报的信息与上传材料内容一致，否则自愿承担申报无效的后果。

3.本单位同意将申请材料向资助和受理机构、评审专家公开。

 承诺人：

单位名称：

（签字并加盖公章）

 年 月 日